

只需提供个人银行卡帮忙转账，就能日赚千元，还包往返路费、食宿费.....男子禁不住“躺赚”的诱惑，不仅把自己名下的银行卡和手机卡，提供给电信网络诈骗团伙“跑分”洗钱，从中非法获利6000元，还介绍朋友一起“赚钱”，两人因此沦为电信网络诈骗的“帮凶”。

接到报警后，张湾警方高度重视，迅速行动，展开案件侦查工作，根据李先生提供的线索，深入调查摸排，通过涉案资金流、平台信息等进行综合研判，最终成功锁定云南省文山市的黄某、王某某两人的银行卡流水较大，涉及李先生被诈骗的钱款。

于是，张湾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立即安排三名民警赶赴云南开展抓捕工作。5月9日上午9时许，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，民警依法传唤嫌疑人黄某，当天下午14时许，在城区某宾馆抓获犯罪嫌疑人王某某。

审讯过程中，黄某交代，他和王某某主要就是用自己的银行卡、电话卡配合“老大哥”进行转账。截止两人被抓，目前两人的银行卡已涉及全国10余起案件，涉案金额达300余万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黄某和王某某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警方提示：所谓“跑分”就是通过银行卡和微信、支付宝等转账方式为网络赌博、网络电信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进行非法资金的转移。参与“跑分”有可能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、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，更有甚者会构成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赌博罪的共犯，将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。

(平安十堰)